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北京交通大学签署互联网技术领域合作协议及专利转让 及许可使用合同书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和连带责任。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州高铁”）及全资子公司北京新联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联铁”）于 2015 年 11 月与北京交通大学及北京交通大学下一代互联网互联设备国家工程实验室签署了关于互联网技术的合作协议及部分专利转让及许可使用合同书，双方拟在互联网技术领域开展深入合作，详情参见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与北京交通大学签署互联网技术领域合作协议及专利转让及许可使用合同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133）。上述事项进展情况如下：

一、 专利转让情况

根据神州高铁与北京交通大学签署的《“智慧协同网络”专利转让及许可使用合同书》及新联铁与北京交通大学签署的《“智慧协同无线工业互联网”专利转让及许可使用合同书》，神州高铁及新联铁分别向北京交通大学支付了专利转让费 472.5 万元、297.5 万元，专利许可费 243 万元、153 万元。北京交通大学于 2016 年 2 月在国家知识产权局提交了专利权人变更手续，并取得了《手续合规通知书》，已将上述协议项下分别 4 项专利（合计 8 项）分别转让给神州高铁及北京新联铁。

二、 研究中心设立情况

根据神州高铁与北京交通大学下一代互联网互联设备国家工程实验室签署的《合作协议书》，北京交通大学下一代互联网互联设备国家工程实验室在神州高铁设立分支机构研究中心，致力于互联网在轨道交通运营维护和安全检测方面

应用的研究。目前，战略合作工作小组已经成立，双方人员、资金皆已全部到位，并就具体合作研发项目展开了深入探讨。双方拟凭借各自资金、市场、专利等技术优势，进军智慧铁路，合作开展轨道交通行业信息化系统建设及数据增值服务业务，实现运用、检修数据化、信息化、智能化，构建智慧路局、智慧站段、智慧车间、智慧班组，实现智慧调度、智慧救援、智慧检修、智慧仓储、智慧服务，为打造铁路行业工业 4.0 标杆奠定基础。

三、 备查文件

- 1、神州高铁与北京交通大学下一代互联网互联设备国家工程实验室签署的《合作协议书》；
- 2、神州高铁与北京交通大学签署的《“智慧协同网络”专利转让及许可使用合同书》；
- 3、新联铁与北京交通大学签署的《“智慧协同无线工业互联网”专利转让及许可使用合同书》；
- 4、专利转让证明文件；
-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资料。

特此公告。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2 月 17 日